

其他事項說明

「植物診療師法施行細則」

一、機關聯絡人資訊：

- (一) 承辦單位：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 (二) 地址：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 2段 100號 9樓
- (三) 聯絡人：陳技正
- (四) 電話：02-89785550
- (五) 傳真：02-23047355
- (六) 電子郵件：ctc1023@aphia.gov.tw

二、補充資訊：

(一)草案預告後所做重大修正之內容及其原因：

無重大修正。

(二)就草案預告時各方所提實質評論之回應說明：

預告時未接獲修正意見。

(三)主要替代方案及支持所擇方案的理由：

無，草案內容未有重大調整。

(四)本次發布法規與參據之關鍵實證資料和其他資訊間之關聯性說明：

為落實及明確定義本法相關規定，針對植物診療師證書請領之要件及程序，以及何為易使人誤認為植物診療師或植物診療機構之名稱等進行規範。